

证券代码：874225

证券简称：凯龙洁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曾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 1-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

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公司 2025 年 1-9 月财务情况，并出具了审阅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 1-9 月审阅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14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正丽、王磊、王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